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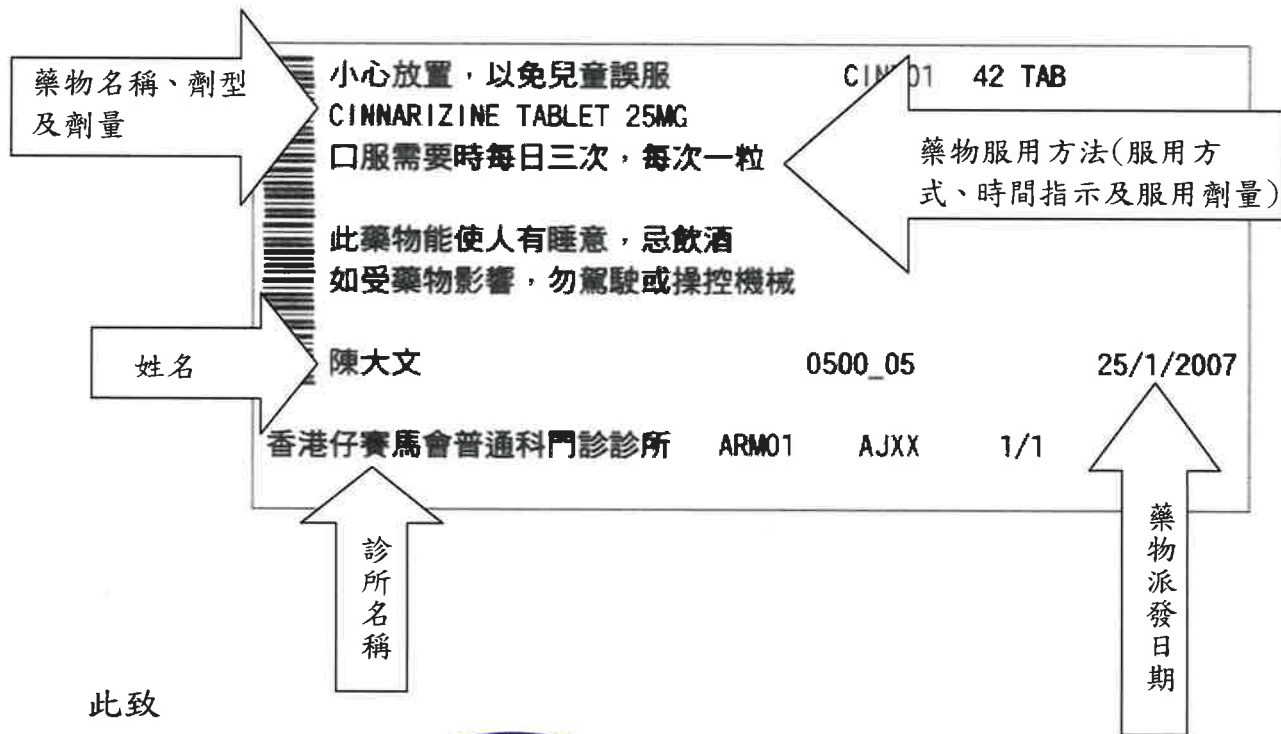


敬啟者：

校內派發藥物事宜

貴子弟如有需要在校時間服用藥物，可由本校護士分派服用，派藥時間為午膳後。如 貴子弟需帶藥物回校服用，請家長注意以下事項：

1. 藥物必須由註冊西醫處方
2. 藥物包裝需有正確標籤指示
 - 2.1. 學生姓名
 - 2.2. 藥物名稱
 - 2.3. 藥物有效日期
 - 2.4. 服用方法(服用方式、時間指示及服用劑量)
 - 2.5. 藥物需為該次身體不適求診而處方，之前服剩之藥物均不獲受理。
3. 未能提供上述資料之藥物（如成藥、非註冊西醫處方之藥物、過期藥物等），本校校護將不會給與學生在校服用。
4. 如有查詢，請電24620850與本校護士郭姑娘聯絡。
5. 附上正確藥物資料例子。



此致

各家長



匡智屯門晨輝學校啟

二〇一七年九月一日